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2-058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大丰转债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在公司住所地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及激励对象的各项考核指标均已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条件已经成就且已经届满，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激励对象共9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81,60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3%。

董事孙玲玲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